

拿了十几万分手费，“小三”仍不放手

女子起诉丈夫与“小三”，要求返还分手费获法院支持

丈夫婚内出轨6年，“小三”找上门索要高额分手费，妻子为了家庭选择隐忍。不料“小三”拿到分手费后，仍与丈夫保持婚外情，并生了一个女儿。妻子忍无可忍，将丈夫和“小三”告上法院，要求返还分手费17.7万元。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案件，判决支持了妻子的诉请。此案二审维持了一审判决。

通讯员 黄薇 见习记者 陈子秋 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顾元森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王某婚内出轨李某，非法同居近五年，李某打胎三次。2018年春节前，“小三”李某打电话给王某妻子张女士，称要与王某分手，并索要17.7万分手费。张女士为了维护家庭完整，拿出积蓄，并从亲戚家借钱，凑齐了这笔费用。李某出具收条后，承诺与王某分手，并断绝一切来往。

让张女士没想到的是，一段时间后，她发现丈夫与李某的婚外情并未结束，李某甚至生下了女儿。张女士思考再三，将丈夫王某与“小三”李某告上法院，要求法院判令李某返还分手费。

王某与李某辩称，双方只是朋友关系、借款关系，不存在赠与关系。王某因车贷、工程款等向朋友借款，资金周转困难，陆续向李某借了17.7万元用于偿还部分借款及工程款。李某认为，即使她与王某有男女关系，也与借款关系无关，并称17.7万元是王某返还所欠的借款。即使构成赠与行为，该款项也是王某所支付，并非张女士。李某认为张女士并不享有撤销权，且张女士提起撤销权已超过一年，撤销权已消灭。

吴中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赠与可以附义务，赠与附义务的，受赠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义务，受赠人不履行赠与合同约定的义

务，赠与人可以撤销赠与。赠与人的撤销权，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原因之日起一年内行使。该案中，17.7万元款项的支付发生在张女士与王某夫妻关系存续期间，属于对夫妻共同财产的处分行为。因李某与王某存在同居关系，李某受赠上述款项时表示断绝与王某的一切来往，因此法院认定17.7万是张女士夫妻赠与李某的款项。张女士对借款关系不予认可，且李某所说的债务与该案赠与款不能相互抵销。李某受赠上述款项后仍与王某同居且生育一女，未履行受赠时承诺的义务，张女士作为财产共有人，依法有权撤销上述赠与。李某与王某的来往属于持续状态，双方于2019年3月生育一女，后来张女士提起诉讼，并未超过法定撤销权期限。

吴中法院一审判决李某返还张女士17.7万元。李某不服一审判决上诉，二审法院维持原判。法官表示，赠与第三者财产，属于非因日常生活需要处分共同财产的行为，损害另一方的财产权益，绝大多数情况下这种赠与是违反公序良俗、挑战道德底线、被谴责的行为。夫妻之间有互相忠诚的义务，作为他人婚姻的第三者，既要受到道德和舆论的谴责，最后还可能人财两空，得不偿失。

(文中当事人为化名)

丈夫竟陪妻子跟男网友相亲

他们假扮兄妹骗了单身男10余万

一对夫妻为了骗取他人钱财，丈夫竟然同意妻子冒充单身与其他男子谈恋爱。更过分的是，妻子因钱财和暧昧之事与“男朋友”闹得不欢而散时，老公还以哥哥身份主动劝和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案发后，连云港海州警方快速介入，及时侦破了这起夫妻冒充“兄妹”合伙诈骗单身男子的案件，帮助受害男追回了10余万元损失。

通讯员 周宗江 张艳 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王晓宇

与人约会，丈夫以哥哥身份陪同

2018年10月，连云港市海州区浦南镇单身男子董京在某短视频APP上认识了王可，两人比较聊得来，便约定见面。2019年5月，两人第一次见面，但王可并不是自己一个人来的，而是把“哥哥”王军也带来了。

看着眼前的王可体态丰盈、温柔漂亮，董京很高兴，当即向王可表示进一步相处的意愿。就这样，两人确立了恋爱关系。王可说，只要董京对自己好，一年后就跟他结婚。之后两人每次见面，王可都会带上哥哥。几次下来，董京终于获得了“大舅子”的认可，王军不再参与两人的约会。

交往期间，董京对女友的要求有求必应。为了讨女友欢心，逢重要节日，他还给女友买了最新款的苹果手机和金项链。

今年7月，感觉结婚条件成熟的董京向王可提出了暧昧之事。没想到，王可一口回绝。两人关系因此闹僵，董京愤而提出分手，并称要报警处理。为防事情闹大，王军赶紧约见董京劝和。董京提出，复合可以，但王可必须跟他回家见父母，但王可说自己父母不同意。随后董京微信被王可拉黑。

“妹妹也向我借了600元，你替她还给我，我帮你说合。另外，我妹妹微信号不用了，我看你手机微信记录情况。”董京转了600元给王军，当场将手机给了王军。很快，王军将手机还给董京。谁知，董京次日发现手机里的微信聊天记录被删掉，微信号被注销，绑定的银行卡也被解绑了。董京于是报警。

为骗钱财，夫妻假扮成“兄妹”

接警后，浦南派出所民警很快就发现了王可的真实姓名叫杨娇，29岁，居住在海州区东大街，经蹲点守候，民警于9月2日清晨将杨娇控制。自知难逃法网的杨娇没有抗拒，对其犯罪行为当场供认不讳。然而，让民警十分



嫌疑人杨娇接受审讯 警方供图

意外的是，哥哥王军竟然是杨娇的老公柏冬，两人还有一个9岁的孩子。

原来，夫妻二人长期无业，没有经济来源，当董京添加杨娇为好友时，杨娇动起了歪心，决定以谈恋爱的方式骗钱花。思付再三，她将自己的想法告诉了老公柏冬，没想到，老公没有反对还很支持。于是，杨娇隐瞒已婚已育的事实，与老公合伙实施了非法勾当。为防自己发生意外，每次双方约好见面时间，杨娇就会让老公假扮哥哥陪同，直到柏冬感觉老婆不会遇到危险，才放弃陪同。

两年来，杨娇以各种理由从董京那里骗取了10余万元，这些钱均被他们一家三口作为日常开销花掉了。因涉嫌诈骗，该夫妻二人被海州警方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。目前，赃款已全部追回，警方依法对他们提请逮捕。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突发 苏州街头一男子持刀行凶致1死4伤

快报讯(记者 何洁)据苏州警方通报,9月22日中午12时许,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渭北村村道博士路发生一起故意伤害人警情。嫌疑人为44岁的安徽男子蒋某,有5人被他持菜刀砍伤,其中1人经抢救无效身亡。据目击者称,嫌疑人一路挥刀砍人,然后在路边疑似喝农药自杀。

案发现场的起点位于一老旧居民区,距离镇中心步行约4分钟。9月22日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赶到案发地,现场已经拉起了警戒线,警方正在附近走访调查。附近居民称,这

里的租户比较多。事发时,嫌疑人手持一把菜刀,一路见人就砍。但大家并不认识他,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。

附近店铺里的人告诉记者,事发时正是吃午饭的时候,太突然了,没有人来得及阻止他行凶。嫌疑人沿着博士路一路伤人后,走到了位于镇中心的一家幼儿园门口。嫌疑人在这里拿出一个随身带的瓶子,喝了下去,然后倒地打滚。目击者称,瓶子里可能是农药。民警赶到后,将嫌疑人控制住。目前警方正在调查此事。

怪贼 男子跨省作案专偷汽车排气管

快报讯(通讯员 曹晓飞 记者 顾潇)连云港一男子专门偷汽车排气管。9月21日凌晨,该男子在扬州仪征切割一辆汽车的排气管时,被车主当场抓住。警方从该男子车上搜出了16个偷来的汽车排气管。

9月21日凌晨3时许,扬州仪征市大仪镇申苑小区的业主吕某准备开车去拉货,快靠近自己车时,听到车旁有切割机声音,仔细观察,竟是在有人用切割机卸自己的汽车排气管。吕某不动声色,靠近作案车辆,悄悄报警了。嫌疑人刘某切割好排气管准备走,发现车被堵了,这时警察也赶到了现场。仪征市公安局大仪派出所民警现场缴获赃物汽车排气管16个和切割机、千斤顶等一批作案工具。

经审查,该男子刘某,今年35岁,是连云港东海人。刘某独自驾驶面包车从连云港到仪征大仪,又跑到安徽滁州、天长,沿途疯狂作案多起。目前,警方已累计核实十多起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

刘某车上搜出10多个偷来的汽车排气管 通讯员 供图

为什么刘某专门盗窃排气管呢?经过修理厂的员工解释,原来是汽车的排气管路中有一个特别值钱的零件,叫作三元催化器。三元催化器之所以价格昂贵,是因为该装置里含有一种稀有的贵金属元素。刘某正是看上了这种贵金属,才一路疯狂盗窃。

设局 头像修成美女,骗走男网友7万多元

快报讯(通讯员 鼓公宣 朱思远 见习记者 陈子秋 记者 顾元森)一名35岁的女子谎称自己24岁,并在网上把自己修成美女,与网友谈起恋爱,并以各种理由骗走对方7万多元。9月20日,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汉中门派出所民警赶赴广西南宁,将嫌疑人孙某抓获。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9月1日,家住清凉门大街附近的梁先生来到汉中门派出所报警,称自己被人骗走7.6万多元。梁先生告诉民警,今年5月,他玩一款网络游戏时认识了一名女网友,对方称自己24岁,家住广西南宁。两人互加了好友,经过多次聊天后,梁先生觉得和对方非常投缘。孙某给梁先生发来自拍照,照片中的女孩眉清目秀,长相清纯,让梁先生一见倾心,两人很快确认了恋爱关系。

有一天,孙某突然给梁先生发信息,称自己高烧好多天,已经住院了,可是身上没钱。梁先生心疼女友,便向对方转账3000元。在这之后,孙某又以卖房子需要钱解押、打官司需要保证金等多种理由,先后向梁先生借款7.6万多元。

今年8月底,梁先生决定到南宁找孙某,可是他在南宁等了三天,孙某的电话一直无人接听。梁先生越想越觉得不对劲,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,于是报警。

9月20日,民警赶赴南宁将嫌疑人孙某抓获。孙某交代,她今年35岁,故意说自己24岁,用修图软件将自己的照片修得非常漂亮,这都是为了取得梁先生的好感。从梁先生手中骗到的钱,已被她挥霍一空。

目前,孙某因涉嫌诈骗罪,被鼓楼警方刑事拘留,此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江苏省职业介绍中心现场公益招聘活动部分信息

中心代招聘:某机关单位招聘保安,要求有消防控制室值班资质,身体健康。聘用制,待遇 3500 元/月左右(净发)+ 社保 + 公积金,62 岁以下退休人员可返聘。上班时间为上一休一(24 小时一轮岗),上班地点在龙蟠路靠近新庄国展中心。有意者请于 9 月 25 日 16:00 前报名。联系电话:83233826

说明:江苏省职业介绍中心每月各场次招聘活动预告主题,仅作为招聘会活动计划安排,最终以现场摊位为准。
招聘时间:每周三 8:30—11:30 招聘地点:江苏省职业介绍中心(南京市鼓楼街 5 号华阳大厦 2 楼,鼓楼公园旁,地铁 1 号线鼓楼站下 3 号出口,16、100、34、52 路至鼓楼站下即可。)
联系电话:025-83233822、83233823、83233826 求职群号:176769875 企业招聘群号:144750140
中心网址: <http://jshrss.jiangsu.gov.cn/col/col57489/index.html> 广告